

加强党务干部队伍建设 全面提升检察机关党的建设质量

全省检察机关党务干部素能培训班在杭举行

本报记者 王乃昭

本报讯 8月7日上午,为期一周的全省检察机关党务干部素能培训班暨党建理论研讨会在桐庐国家检察官学院浙江分院开班。举办这次专题培训,是省检察院深入贯彻落实省委政法委员会第三次全体(扩大)会议上王昌荣书记的讲话精神,以及省级政法部门政治部主任会议的部署要

求的具体举措,旨在加强党务干部队伍建设,补齐能力短板,全面提升检察机关党的建设质量。来自全省三级检察机关的六十多名党务干部参加培训。

省检察院党组成员、政治部主任陈志君作开班动员。省委政法委办公会议成员、政治部主任朱巧湘出席开班仪式,并围绕以党建为统领,全面推进政法队伍建设,打造浙江政法铁军这条主线,重点就如何

突出党组织政治功能、强化政治建设、全面提升政法机关党的建设质量、争当政法队伍建设排头兵等内容作了专题报告。

本次培训班,在党务知识专题学习辅导的基础上,还结合进行党建理论研讨,来自省直机关工委和省委党校的专家将与学员互动,现场点评指导部分党建理论文章。

今年以来,省检察院党组高度重视党建工作,全省检察机关紧紧围绕新时代党

的建设总要求和“服务中心,建设队伍”两大核心任务,大力推进党支部建设提升工程,加强党建工作与主责主业深度融合,有力地促进了新时代浙江检察工作创新发展。



开学在即校区还在施工 记者现场采访遭遇暴力阻挠

本报记者 陈洋根 王乃昭

实习生 屈田田 尹思燃

昨天,本报记者在杭州东城实验学校新校区工地采访时,遭遇暴力阻挠,导致记者手机受损、采访中断。记者报警后,辖区江干区公安分局九堡派出所介入调查处理。

此前,九堡一群孩子家长向本报反映,孩子将于9月2日入学的杭州东城实验学校东盛校区至今还在施工,家长们说:“新校区公示的工期为600天,现在不但工期压缩到380天左右,而且还未进行环评和验收。离开学只有20多天了,我们担心孩子的健康会受到影响。”

家长反映的情况是否属实?昨天上午,记者实地采访调查。

没有保安问询,记者毫无阻碍地走进了校区,看见有工人在粉刷外墙和绿化作业。已装修好的教室里,都已经放置了桌椅还有投影设备,黑板下面还摆着几盆绿萝,窗户大开,吊扇也开着通风。



记者拍下的新校区景象

11点20分左右,记者正准备前往操场看看时,斜里突然蹿出一名黑衣黑裤男子,二话不说就上前拖拽和记者走在一起的学生家长。被拖拽的家长连打了几个趔趄,差点摔倒。

“我是学生家长,要开学了来学校看看施工情况也不行吗?”面对家长的质问,黑衣男子却不依不饶,继续拖着家长往校外走。听到家长呼救的人群纷纷上前劝阻。

记者表明身份后提出有话好好说,同时询问男子到底是什么身份。

“我是公民,没必要告诉你我的身份。”男子显得很不在乎的样子。说话间,他继续拖拽家长并将对方往校外赶。期间,见记者用手机拍照,男子扑上来抢夺记者手机,记者用力护住手机。男子又将手机往上掰,直到手机屏幕弯曲变形才收手。

记者挣脱后,借机报了警。男子却招呼了一群人继续围堵记者和家长。期间,他一直说自己是“公民”,却不肯表露身份。男子还一直叫嚣称,没经过同意,记者不能采访也不能拍照。

11点50分左右,110民警赶到现场。民警询问黑衣男子身份时,他才自称是项目现场负责人。



记者的手机被黑衣黑裤男子抢夺并损坏

民警随后将男子与记者一起带到九堡派出所。当天下午,警方以涉嫌故意损毁财物对男子立案调查。

下午1点半左右,江干区委宣传部、东城实验学校新校区的建设单位杭州钱塘智慧城市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江干区教育局等部门和单位的相关负责人闻讯陆续赶到九堡派出所。

阻挠记者的黑衣男子证实为施工方工作人员,由于该男子被警方传唤,施工方负责人代表他向记者道歉,并赔偿相关损失。目前,警方仍在进一步调查处理之中。

江干区委宣传部向本报表示,欢迎记者的监督采访,并将为采访提供便利条件。

杭州东城实验学校东盛校区建设何时能完工,新校舍是否具备开学条件,能否确保学生的健康和安全?本报将继续跟踪报道。

省工商、公安联合通报网络传销典型案例 网络传销披着“新经济”外衣 参与人员血本无归

通讯员 祝阳升 沈雁

本报讯 昨日,省工商局、省公安厅联合对外通报了开展网络传销违法犯罪活动联合整治工作以来查处的7起典型案例,希望能进一步提高公众对网络传销的识别能力和自觉抵制意识。我省自3月开展整治工作以来,全省各地打击查处传销违法犯罪活动的力度不断增强,工商(市场监管)部门、公安机关充分发挥主力军作用,保持“露头就打、打早打小、重打严查”的高压态势。截至6月底,全省工商(市场监管)部门、公安机关共立案查处传销案件132起,涉案金额11亿多元,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352人,罚没950余万元,捣毁涉传窝点25个,遣散涉传人员847人。

联合整治重点查处以下网络传销违法犯罪活动:以“消费返利”“资金互助”“虚拟货币”“投资理财”“网络游戏”等为幌子的;假借“慈善”“扶贫”“创新”“均富”“一带一路”“军民融合”等名义,故意歪曲国家有关政策的;侵害学生、低保、残疾人员等困难群体的;跨境操纵实施的;其他有苗头、隐患的网络传销违法犯罪活动。重点惩处以下网络传销违法犯罪分子:从事网络传销的网站、公司及核心、骨干成员;参与多个传销组织及职业化参与网络传销的人员;煽动、组织、策划网络传销参与人员非

法“维权”的挑头闹事人员;明知是网络传销及参与人员,仍协助转移资金、为之提供组织体系模型、传销制度定制版本和源代码、网站设计和维护的单位和人员。

浙江省工商局经检总队相关负责人表示,网络传销往往披着众筹、共享经济、消费返利等“新经济”外衣,隐蔽性、欺骗性很强,其本质是靠收取入门费、发展人员、团队计酬骗取金钱,参与传销的人员将血本无归。广大民众如发现传销违法犯罪线索,可积极拨打举报电话12315或110。

本报职业道德监督电话:0571-87054423

杭州小学生有福啦 放学以后免费托管 不得集中辅导补课

本报记者 沈洁琼 通讯员 蔡宇冠

本报讯 8月8日,杭州市教育局、财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三部门联合召开杭州市小学生放学后托管服务政策新闻发布会,正式发布《关于推行小学生放学后托管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试行)》,并作了政策解读。

记者从发布会上了解到,推行学后托管服务是为了解决小学生放学早家长下班晚,部分小学生放学后无人看护的问题。杭州市主城区所有小学将在9月中旬全面开展学后托管服务。学后托管服务结束时间原则上为17:30左右,具体时间由各区、县(市)确定,不同季节可有适当区别。

杭州市教育局相关负责人解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卫生工作条例》、教育部《关于当前加强中小学管理规范办学行为的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小学生每日在校学习时间(包括自习)不超过6小时,学后托管服务不属于义务教育学校的职责,也不属于学校的教育教学功能范畴,但学校是学生学习生活的重要场所,利用学校的场地、设施、师资开展“托管服务”,可避免大量开设晚托服务机构而学校的场地空置,能物尽其用节约资源,减少家长的负担和支出、降低社会运行成本。另一方面,目前提供托管服务的校外机构普遍存在收费昂贵、规模小、设施简陋、人员素质良莠不齐、服务管理质量偏低等问题,还存在不少安全隐患。基于此,小学为在校学生即时就地提供更加安全、合适的活动场所,有利于孩子的全面发展和健康成长。

托管服务内容是集中看管照顾等基础性服务,不以培优教育为目的,学校可以跨年级、跨班级组织,主要采用自主阅读、预习、复习、完成作业等方式开展。有条件的学校可以开展体育、艺术、科普等活动,但不得开展学科教育教学、集中辅导、补课等,不得加重学生学业负担。

那么,参加托管服务需要交费吗?教育局相关负责人解释,学后托管服务对象是部分放学后无人看护的学生,这部分学生宜按照公益属性、成本分担的原则由家长适当交费,但是目前国家和省未设立学后托管服务收费项目,学校不能收取该费用。在国家和省有关部门未出台收费政策的情况下,杭州市政府为解决群众实际困难,决定由各区、县(市)财政对学后托管服务经费予以保障,家长不需要交费。

同时,为鼓励更多在职教职工参与学后托管服务工作,保证管理人员的素质和服务管理水平、保障管理人员的权益,文件明确,可以对参与学后托管服务的工作人员适当发放劳务补助,其标准由各区、县(市)统筹确定,在教职工参与托管工作取得的劳务补助,不计入绩效工资范围。